

# 南昌市教育局

##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1-2022 学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 考核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为切实加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师德师风建设管理，全面推进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及考核结果网上登记工作，进一步强化师德考核情况的监控和师德考核结果的应用，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全省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考核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实际，现就做好 2021-2022 学年度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师德考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高度重视教师师德考核工作。**教师师德考核是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建立健全中小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》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的重要举措。从近年情况看，各县区、学校基本都能够按照《南昌市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的通知》（洪教宣字

(2019)26号)要求抓好落实，但也有个别县区和学校进展迟缓，尤其是一些民办学校落实还不到位，给教师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先及其它资格条件评审等方面带来了负面影响。希望各县区、各学校务必高度重视，严密组织，按照通知要求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确保每年一次的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二、切实抓好教师全员师德考核。**《南昌市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办法》对考核原则、考核对象、考核内容与评价标准、考核方式和程序、考核结果的使用等方面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。各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应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，结合实际，认真做好师德考核的组织与实施工作，客观公正评定教师师德考核等级。各学校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应注重把握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；一是要落实好学生、学生家长民主评议工作，发挥好服务对象的民主监督作用；二是要择优确认考核优秀等次（教师总数20%以内），优秀等次应向一线任课教师倾斜；三是要严格执行“一票否决”制，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南昌市教育局师德监管及“一票否决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洪教宣字〔2021〕5号）要求，对经查实有严重违反师德情形的教师，执行“一票否决”制，师德考核直接定为不合格。

**三、及时准确登记师德考核结果。**为强化中小学教师师德考核的监控，省教育厅启用了全省统一的师德考核管理

系统（<http://www.jxjsjy.com>）。教师师德考核结果将分学年登入考核管理系统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完成年度师德考核后，应按照《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全市中小学、幼儿园师德考核和师德建设工作监测结果网上登记的通知》（洪教宣字[2014]21号）要求，及时准确将本单位教师师德考核等级登入师德考核管理系统，提交市、县区审核确认。审核确认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县区中小学、幼儿园由县区教育部门审核，局属学校、事业办学校、市直民办学校由市教育局宣传教育科审核。2021—2022学年教师全员师德考核工作，各学校必须在2022年7月5日前完成，考核结果必须在7月15日前完成网上登入。

**四、严格落实师德考核结果的应用。**师德考核结果是教师资格注册、教师职务（职称）评聘、评优评先、选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等工作的必要条件。2022年9月开始，“江西省教师教育业务管理平台”每年登记的师德考核结果，将作为教师正面激励和反面惩处的重要依据。各县区、各学校在组织开展推优评先、相关资格条件的评审确认等环节时，要始终坚持师德首位意识，事先审核教师师德考核结果。市教育局将依托全省师德考核管理系统，对相关工作的资格条件进行事中或事后审核。今后，凡学校未完成年度师德考核或未网上登入师德考核结果，影响到学校或教师权益，其后果由所在学校负责。

五、继续完善师德师风建设联络工作。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协调联络，推进师德师风各项工作落到实处，市教育局已建立师德师风信息联络员队伍（局师德师风工作QQ群576498363），请各县区、各市属学校负责师德师风工作但尚未进入该群的老师加入该群，有学校更换负责老师的请完成交接工作后及时进群。



（联系人：局宣教科黄老师 联系电话：83986470）

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31日印发